

照耀明日的書②

科幻歷史圖說

大衛·凱爾 著
蔓 弘 譯



照明出版社出版

大衛·凱爾 著 蔣弘 譯

科幻歷史圖說



照耀明日的書②
科幻歷史圖說

著者

大衛·凱爾

譯者

萐 弘

發行人·許希哲
常駐顧問·蘇子
總編輯·黃海

出版者
照明出版社

台北市

和平西路一段143號11樓
電話：3036561・3036554

台北郵政6~74號信箱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1511號
郵政劃撥第108948號帳戶

製版廠
天然彩色印刷公司

印刷廠
紅藍印刷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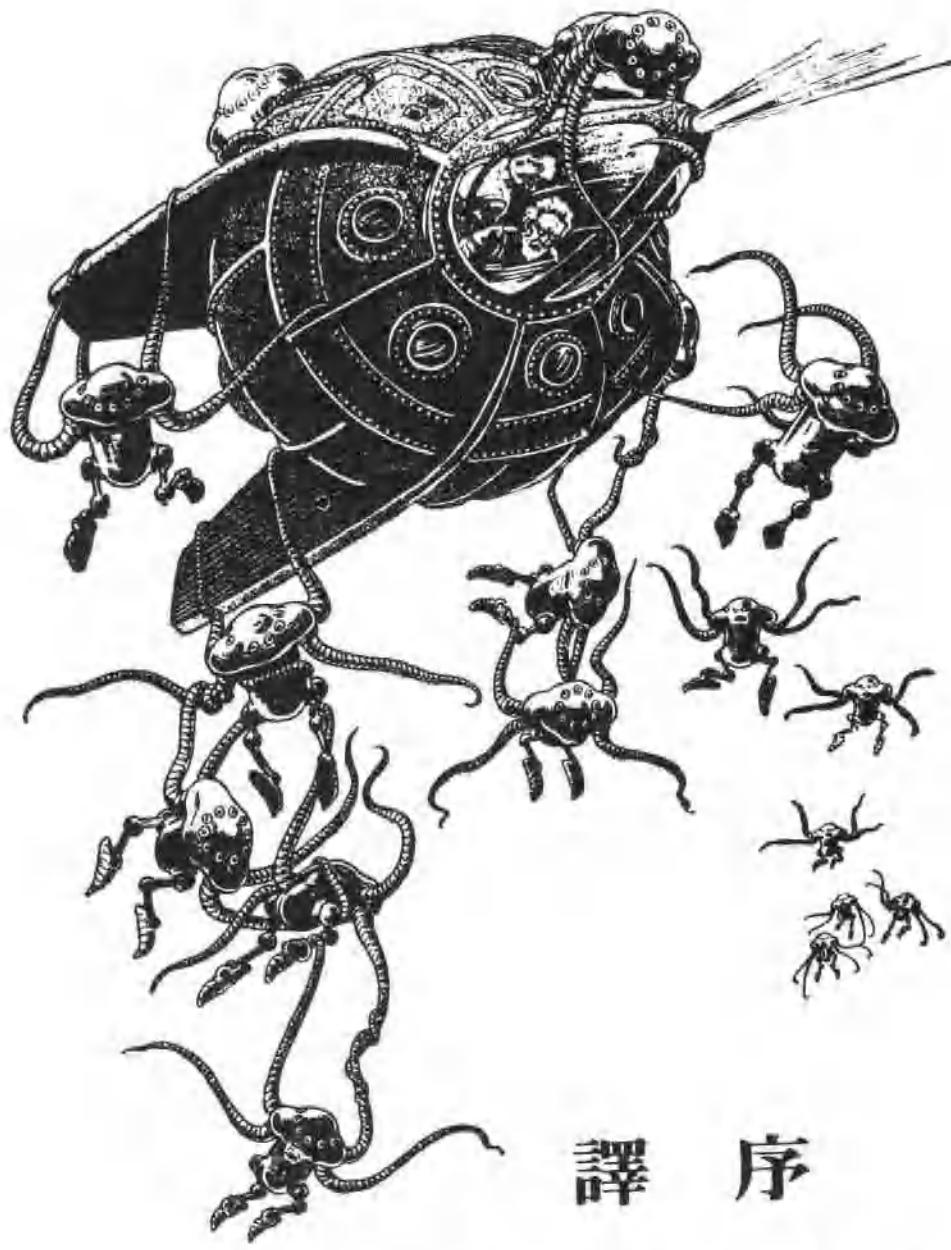
每本訂價新台幣380元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四月(1980年4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目 錄

- 譯 序 2
引 言 3
第一章 胚胎期 4
(十九世紀以前)
第二章 萌芽期 12
(十九世紀)
第三章 茁壯期 22
(1895~1920年)
第四章 承轉期 36
(1910~1926年)
第五章 繁盛期 50
(1926~1936年)
第六章 膨脹期 70
(1936~1946年)
第七章 頂峰期 86
(1946~1956年)
第八章 一些回顧 96
(1930年以來)
第九章 輝煌的日子 106
(1956~1969年)
第十章 未來的展望 116
(1976~1984與2001年)



譯序

大衛·凱爾（David A. Kyle）是美國空軍的備役中校，早年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退伍後在紐約經營一家廣播電台。由於對科幻小說的濃厚興趣，他籌組了好些俱樂部來連絡同好，自己也經常從事於寫作、編譯與出版的工作。1956年世界第十四屆科幻小說大會在紐約舉行，他被推為主席。1974年多倫多的大會還曾頒獎給他對科幻小說的傑出貢獻。1975年在伯明罕舉行的第七屆科幻小說年會中，他列席貴賓，英國科幻小說作家協會並聘他任副主席與名譽常務理事。

這本書是作者集其多年蒐集所得的資料編印而成，原名「科學小說圖史」（*A Pictorial History of Science Fiction*），1976年由倫敦的翰林出版公司（Hamlyn Publishing Group Limited）發行，對科幻小說的源起與發展經過敘述甚詳。年前曾應「明日世界」雜誌之請，摘要譯介，分期刊載。今值照明出版社諸君推廣科幻文學之宗旨，選入叢書，乃重加修訂，交其付梓。譯者學淺，僅持「以文會友」的心情，於公務餘暇勉力嘗試而已。疏漏之處，尚祈方家不吝指正。

引言

人類在月球上已經開始邁步前進，在地球上也已經廣泛運用了原子能，這兩件不久之前還被看作異想天開的事，如今似乎已經是理所當然了。諸如此類的事例還多，這些便是科幻小說的主要題材。它們有的是詮釋着過去，有的則瞻望着未來。雖然，在先民的故事傳述中便早已有此功能，但直到近日它才開始迅速發展，在世界文學中擠上了一席之地。

以最嚴謹的意義而言，科幻小說乃是近代工業革命的產物。隨着文明進步，物質主義日漸抬頭，人類所扮演的角色似乎愈不重要了。但人心畢竟是不甘寂寞的；藉著科幻小說，他們得以將尋幽探勝的意願投向一個更為廣闊的領域。

由於科幻小說兼有着抽象的理念與實體的機械，所以它們常要同時依靠圖片與文字作綜合的表達。讀者除了要憑着部分自己的想像力來充實故事的情節之外，畫家和影視製作人往往也成為中間的媒體，將作者們所苦心創造的形象描繪或模擬出來，使之更能清晰地展現，並且更加深入人心。然而，文字的工作畢竟是成之於先的。

為了便於討論，本書將科幻小說的發展大略分割成若干時期。儘管其由發源而鼎盛乃是漸成風氣，非任何一人所能獨居功的，但我們仍不能不選取幾位較為傑出的人物來作代表，尚有其他許多辛勤的耕耘者便難一一介紹了。

以下將追本溯源地開啓我們的話題：



第一章 胚胎期 (十九世紀以前)

人類一向是喜愛冒險的。早在希臘神話之中，便已有了德狄勒斯之子伊卡爾斯如鳥翔空的故事；【譯註：Daedalus 爲一雅典名匠，被拘於克里特(Crete)島建造迷宮，為令其子 Icarus 逃出，以蠟和羽為翼使如鳥飛。後因日曬蠟融羽散，墜海而死。】又在羅馬帝國尚未覆亡之先，路希安 (Lucian of Samosata, 120-190 A. D.) 便述說過星月之旅；還有尤里西斯那著名的航行；【譯註：荷馬 (Homer) 史詩奧德賽(Odyssey)中的英雄尤利西斯(Ulysses) 經特洛依(Troy)十年苦戰後賦歸，在海上遭遇風暴侵襲，為 Calypso 所羈，遊歷冥界，遇女巫 Circe，殺巨人 Polyphemus，飄泊又凡十載，始得返抵國門。】再如柏拉圖(Plato, 427?~347B. C.) 所見之神祕島(Atlantis, 在大西洋中，首為柏氏言及，後沉於海。譯註。) 西拉諾(Cyrano de Bergerac, 1619-55) 所造之飛行器，格烈佛所至之陌生地(Swift 小說，敘水手 Gulliver 先後遊歷小人國、巨人國、飛魔島、霍因國等地。譯註。) 等等，都是屬於這一類的冒險故事。因此，有人主張科幻小說古已有之，但事實並不盡然。這些我們稱之為幻想故事(Fantasy)，充其量亦僅是今日科幻小說的前身而已。

在科學昌明之先，人類相信所有非常的現象皆是源於超自然的力量，因此在故事敘說中也率多以此為立論基礎。但經過一遍又一遍的傳述之後，他們漸可發現若干不同的解釋更屬合理，故由此而愈益深思，終而導致了科學的萌芽。雖然，這在今日來說似乎十分粗淺，但對於當時的人心已是極大的滿足了。透過冥想，他們為許多原先難於理解的事物尋出了一些衆以為是的道理，而且深自驚異，乃無怪其躊躇滿志了。

早期許多故事皆與妖魔鬼怪有關，旅行則是尋找妖魔鬼怪的最易之法，即使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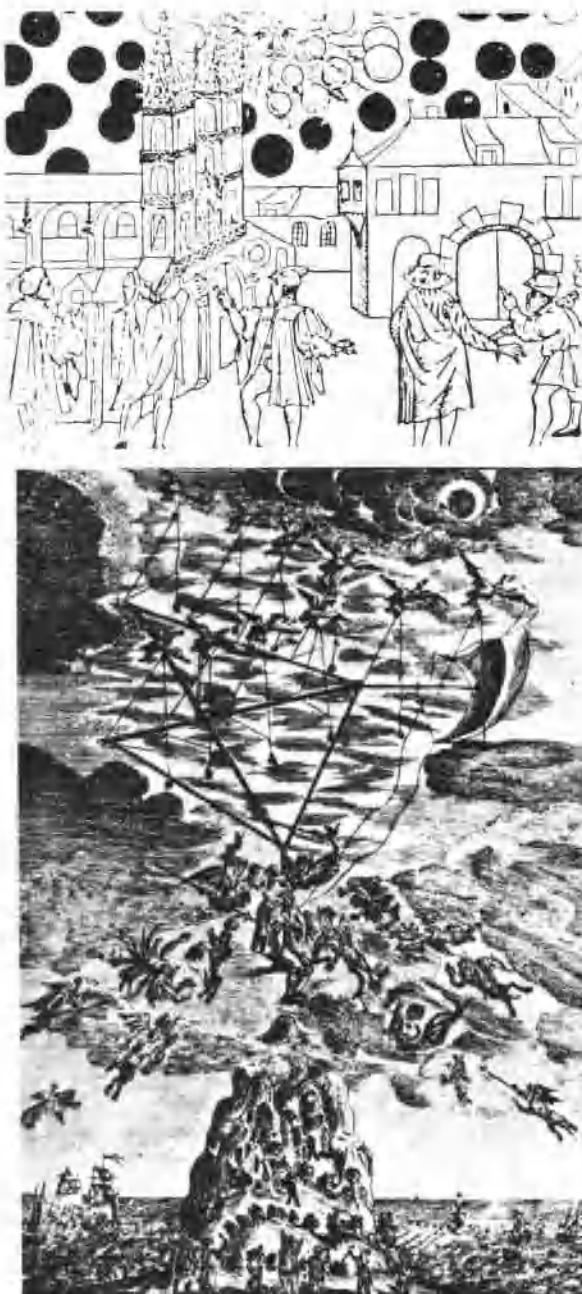
日科幻小說仍復如此。荷馬史詩奧迪裏自紀元前八世紀以來即為人所反覆吟誦，內容也屢見更易。若將其旅程從十年縮到五年，其載具由戰艦變成太空船，便與今日的科幻小說無異了。大約在紀元前四世紀，高盧人統治羅馬之際，戴奧珍尼斯(Antonius Diogenes, 412?~323 B. C.) 便曾使他筆下的人物奔向月球，這可以算是西方文學中探月的先聲。但最為人所熟知的還是希臘諷刺作家兼抒情詩人路希安以「真實歷史」(Vera Historia) 為名所寫的虛構故事：他所乘的船被旋風吹到天上，在那兒遇到了異文同種的月球人。有人稱這是第一部科幻小說，但它實在並不見得高明；比較進步的是他稍後另一個探險故事「伊卡羅曼尼培斯」(Icaromenippus)：主角配着鳥翼，飛去激怒那些懷有敵意的天神，並強迫漢密士(Hermes, 希臘神話中的衆神使者。譯註。)送他回家。這種科學與宗教意識的衝突迄今猶存，宗教故事尤其為所津津樂道。例如聖經所載紀元前九世紀時的希伯來先知以利亞：「……忽有火車火馬將二人隔開，以利亞就乘旋風昇天去了。」(列王記下 2:12)；又紀元前六世紀時的以西結：「……狂風從北方颶來，隨着有一朵包括閃爍火的大雲……顯出四個活物的形象……四輪都是一個樣式，形狀和作法好像輪中套輪……翅膀的響聲，像大水的聲音……。」(以西結書 1: 4~28) 實與今人所傳言的飛碟頗有相似之處。

文學作品而能兼備教育與娛樂功能的，柏拉圖的「理想國」(Republic)可為頤例。此一對話錄開啓了烏托邦文學的先河。「烏托邦」(Utopia, 1516) 為英人摩爾(Sir Thomas More, 1478-1535) 的傳世之著，其名源自希臘文 Ou-topos，意為無何有之鄉，後人遂多用以指陳理想的美善之境，今日科幻小說仍多沿此體例。或更染以悲觀色彩，稱作「底托邦



自最早期的傳說開始，人類便已試圖超越他們自己。古典神話中的德狄勒斯和伊卡爾斯便是個例子。畫家杜瑞（Albrecht Durer, 1471-1528）的筆下繪出了伊卡爾斯墮海而死的情景。最上圖

人與妖怪的爭抗總是一件壯烈的事。這幅版畫描繪寫荷馬史詩奧林匹亞賽中那些英勇的戰士們被女巫塞西的魔法變成了牲畜。上圖



不明飛行物在文學與歷史上並不陌生。這件十六世紀的木刻是記述1566年8月7日在瑞士巴塞爾所出現的飛碟。最上圖

1768年版「月球上的人」(The Man in the moon, 1638)的封面上畫着莫舍斯由衆鳥所架，直飛月球。上圖

」(Dystopia)以代表那些令人不快的壞地方。

希臘人頗富心智，除了荷馬、柏拉圖、路希安諸人在文學方面的成就之外，蘇格拉底(Socrates, 469-399B.C.)，亞里斯多德(Aristotle, 384-332B.C.)等人對科學文明亦是獻皆良多。幻想故事盛於古希臘，天堂、人間與地獄的對比固然俯拾皆是，動物擬人化的寓言及對外來生物的描述也都有清晰脈絡可尋。

事隔千餘年，路希安的探月主題再度重現。一五一六年，艾里歐斯度(Lodovico Ariosto, 1474-1533)以史詩的形式描寫他在月球上發現了一大片廣大而豐腴的土地。此一發現，百年之後終獲天文學家伽利略(Galileo Galilei, 1564-1642)的證實。更有趣的是，他所乘的鐵甲戰車由四馬牽引，其紅勝火，簡直就像是今天太空人登月所用的農神火箭的寫照了。

接下去則是英國主教高文(Bishop Francis Godwin)1638年在倫敦所出版的「月球上的人」(The Man in the Moon)。故事中他訓練了一批巨鳥來拖曳，並以帆布作輔助，這種設計在當時似乎是合情合理的。一如先前的探險者，他也發現了一個世外桃源。此書在一百五十年間分別以四種語文刊行了二十五版，不但啟發了許多其他的月球故事，並且誘導了一位傑出的英國科學家威爾金斯(John Wilkins)在失重狀況、慣性運動以及實存距離方面產生了相當的貢獻。

十七世紀在地理上發現了新航路與新大陸，在科學上也有伽利略、雷汶胡克(Antonuan Leeuwenhoek, 1632-1723)、克卜勒(Johannnes Kepler, 1571-1630)等人在天文、物理、博物等方面成就。流風所及，科幻小說遂亦大行其道，僅僅以月球探險為題材的作品便達二百餘種，就連克卜勒本人也寫過一本月球小說「夢」(Somnium)。

這段期間內最值得一提的是法國軍人及冒險家西拉諾(Cyrano de Bergerac 1619-55)。這位曠世才子不但成為文學史上登月小說的泰斗，並且在詩、戲劇、哲學與劍術方面也同負盛名。後來羅

恩丹 (Edmond Rostand, 1869-1918) 甚至將他的故事搬上了舞台，而大為叫座。一六五〇年，西拉諾寫成了第一本「月球之旅」(A Voyage to the Moon)，法文版和英文版都非常暢銷。1662年又推出「太陽的國度」(States and Empires of the Sun)，同樣成功。他的另一部巨作「火花的故事」(The Story of the Spark) 却因遭竊而失散，始終未能出版。西氏的作品有其獨特的幽默和風趣，而且除了情節的發展扣人心絃之外，就連所用的裝備也是頗具匠心。早在那個時代，他就已經想到了電磁力、太陽能、瓦斯燃料，有控制爆炸以及噴射推進原理等的應用。他以火箭船將地上的人物送進太空，並藉他們之口來解釋所見一切事物。雖其主題純然出自幻想，但所用的技巧是現代科幻小說的推理方法了。

歐洲黑暗時代過去之後，人心逐漸由對內的省察轉向到對外的追尋，西拉諾的遊戲筆墨遂得以因緣時會而大放異采。受其影響的許多作家們，往往藉着描繪月球上獨立發展，與世隔絕的文化，對當時的政治、經濟甚至宗教問題，作了無情的諷刺。狄福 (Daniel Defoe, 1659?-1731) 原也是他的追隨者之一，寫過不少月球小說，就連他後來那不朽名作「魯賓遜漂流記」(Robinson Crusoe, 1719) 也可以說是出自同樣的心態。另一位諷刺作家斯威夫特 (Jonathan Swift, 1667-1745) 所受之惠就更大了，我們由他的「格列佛遊記」(Gulliver's Travels, 1726) 中，隨處可見西拉諾的深遠影響。這兩本書，可以說是繼摩爾的烏托邦 (1551)、安迪雷伊 (Johann Valentin Andreae) 的「克里坦諾布里斯」(Christianopolis, 1619)、康本尼拉 (Tommaso Campanella, 1568-1639) 的「太陽之城」(The City of the Sun, 1623)、培根 (Francis Bacon, 1561-1626) 的「新亞特蘭提斯」(New Atlantis, 1627) 以及哈林頓 (James Harrington, 1611-77) 的「奧西納共和國」(The Commonwealth of Oceana, 1656) 之後，再為烏托邦文學投下了新的啟盞。

旅遊故事和烏托邦小說在本質上並沒有多大區別，後者也往往是自前者發展而成。不過由於旅遊故事僅為一人一時之所見，平鋪直敍，易寫易讀；相形之下，烏托邦小說所涉及的問題便複雜得多。月球旅行是一種勇往直前的冒險故事，所以常被歸到科幻小說一類去，而烏托邦小說就很難如此截然劃分了。諷刺作家所要討論的也許是些嚴肅的問題，但他們却能出之以輕鬆的手法。旅遊故事的情節頗多類於此，然而當它們在科技條件的限制下成爲科幻小說的形式之後，便無可避免地要損

西拉諾 (Cyrano de Bergerac) 當該遇很多方法前往月亮和太陽，其中還包括火箭的推進。這是比較簡單的設計之一，由充滿特殊細胞的氣球帶着一個方形的葫子冉冉升空。





此一飛行機器名為「1775年的幻想」(Fantasy of 1775)。作者想像出一種新的動力，可以使這架機器凌空而起。上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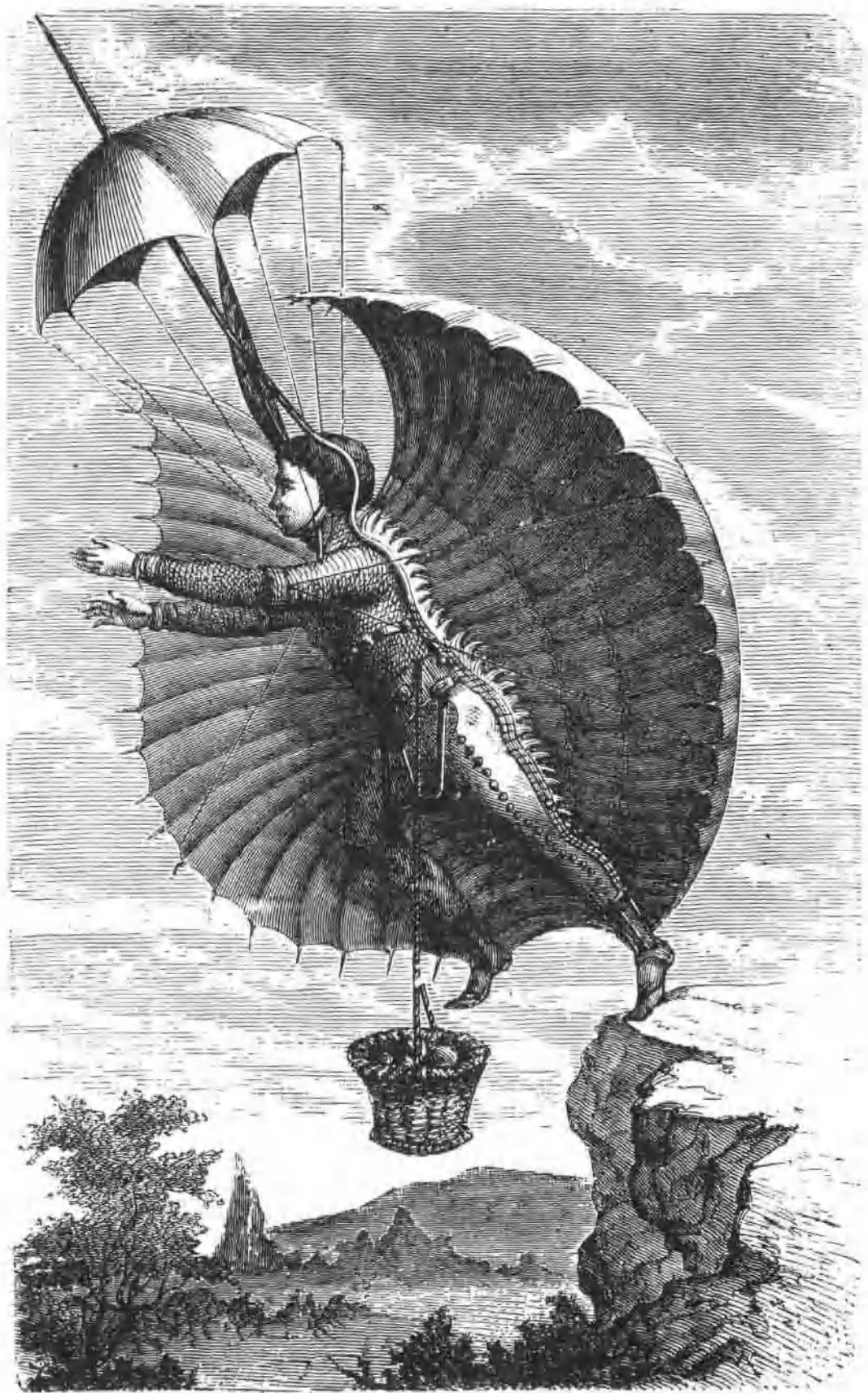
「梅烈佛通記」裏曾經提到過這磁鐵直將一個小島懸浮在空中。1867年法國畫家摩坦(Morten) 想想出這個磁石機。上中圖

這個「在人與太陽間的不透明巨物」便是格烈佛遊記中的拉普大飛島(The Frying Island of Lapnta)。上右圖

布里東尼(Restif da la Bretonne)的「飛天超人發現了南方」(Southern Discovery by a Flying Man, 1871)中這個帶了翅膀的飛人，已經是科學的成份多於幻想了。右圖

失一些幻想的自由了。

早期的幻想故事確是極富創意的：但丁(Alighieri Dante)的「神曲」(Divine Comedia, 1318)、厄爾菲(Tond'urfe)的「衆鳥之國」(The Kingdom of Birds, 1706)、班揚(John Banyan, 1628-1688)的「天路歷程」(Pilgrim's Progress, 1678)、拉伯雷(Francis Rabelais, 1495-1533)的「潘特古爾」(Pantagruel, 1533)、密爾頓(John Milton, 1608-74)的「失樂園」(Paradise Lost, 1667)、伏爾泰(Voltaire, 1694-1778)的「贊第德」(Candide, 1759)、強生(Samuel Johnson, 1700-84)的「雷賽拉」(Rasselas, 1759)等等，都可說已經具備了若干科幻小說的要素。雖然出自幻想，但都還是發生在實現的世界中。現在的情況就不同了，魯賓遜縱然還可以找到一個荒島，但他絕不可能在上面孤獨地呆上二十幾年。在我們生活的領域裏，已經沒有多少可以留給我們隨意遨遊的餘地了。於是，作家們轉向地下發展，像科克爾(Athanasius Kircher)的「地下世界」(Mundus Subterraneus, 1665)、霍爾伯(Baron Ludvig Holberg)的「地底追蹤」(Nicolai Klimii Iter



Subterraneum, 1741)、威恩 (Jules Verne) 的「地心歷險記」(A Journey to the Centre of the Earth 1864)、「地下泰山」(Tarzan at the Earth's Core 1865) 到二次大戰以後所流行的許多通俗雜誌皆然。

要想為「科幻小說」下一個明確的定義並不容易。如果我們用「幻想故事」來涵蓋一切鬼靈精怪、驚悚恐怖、魔法巫術、超神入化的題材，固然不致有人反對，但今日的發展實已遠過於此。當那些神怪故事逐漸遠離荒謬而合乎理則，它們就開始進入科幻小說的範疇了。從十六世紀的「機器人」到十九世紀的「佛蘭康斯坦」【譯註：雪萊夫人 (Mary Shelley) 著 *Frankenstein* 描寫一醫學研究生在實驗室中創一怪物，後反遭其殺害。】更進而至於二十世紀盛行的「物種突變」與「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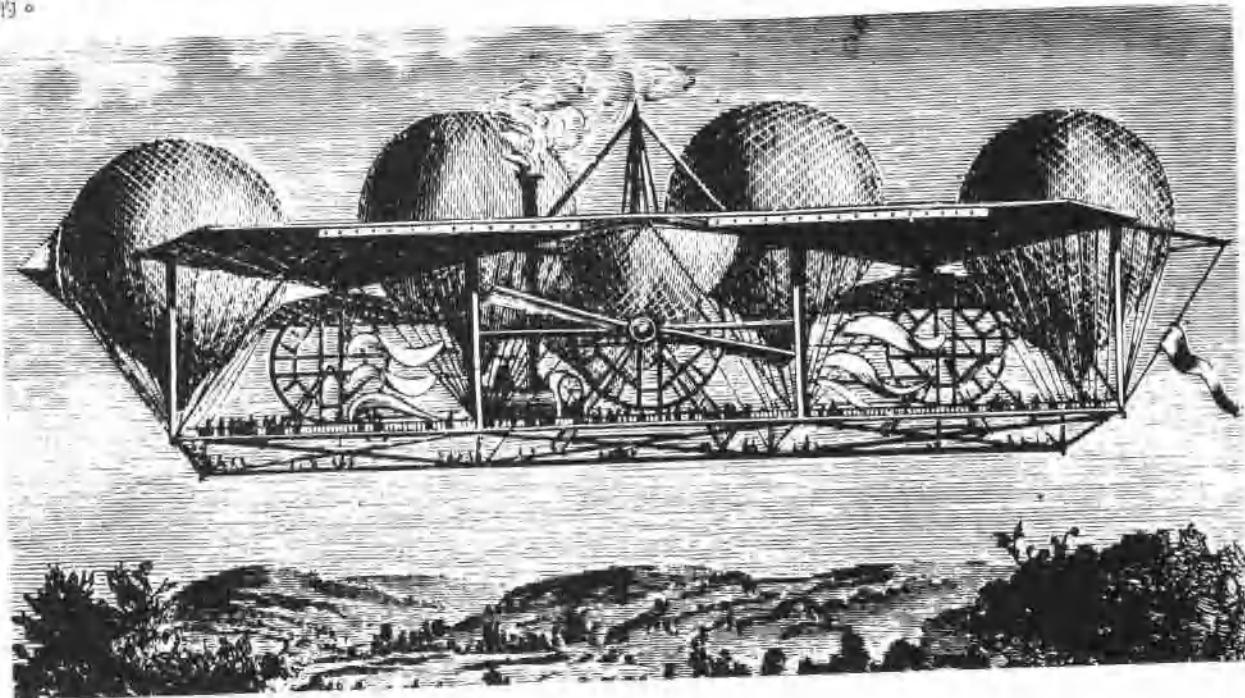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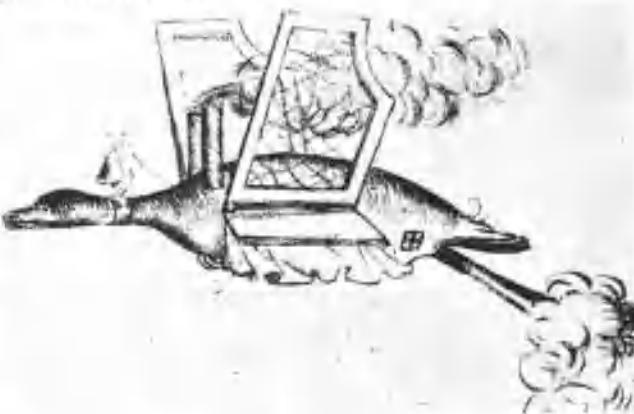


人動物」，正是如此。隨著科技的發展，作家們固然獲得了許多新的靈感，但許多已經存在了幾個世紀的舊題材，今天也仍然廣受歡迎。星際旅行是一個很好的例子，它在科幻小說中自始便佔著重要的地位，甚至有人就逕將二者混為一談了。讀者們要求「遠離今日！遠離大地！」作者們自然也欣然樂從，因為遠處的事物縱屬大謬，也比身旁的小疵令人易於接受的。故此，我們似乎可以說，幻想故事的產生是由於不知，而科幻小說則求為可知。

雖然奔放的想像力與熱切的預言感，始終存在於昔日的幻想故事與今日的科幻小說中，但後者顯然必須更加重視堅實的理論基礎與嚴謹的邏輯推論。當作者在求滿足讀者之際，不可忽視了科技的限制。科幻小說應該屬於可能，至少也須是合理的。

維多利亞時代是蒸氣動力的全盛期，幾乎任何機械設計都必然考慮到它。這隻飛天大鴨便是出自當時人的概念。下圖

法蘭培林（M. Pelin）在1850年所描繪的飛船已經具體地提出了氣球的運用。直到百年之後，此一構想終獲實現。最下圖



霍爾伯（Baron Von Holberg）「地底遊記」所見的地心居民狀似巨樹。左上圖

由於拉士培（R. E. Raspe）譸大其詞的描寫，已使孟高生（Baron Von Munchausen, 1720-97）成了家喻戶曉的冒險家。這就是傳述中他在「狗星」（Dog Star）及月球所見的居民。左下兩圖

第二章 萌芽期 (十九世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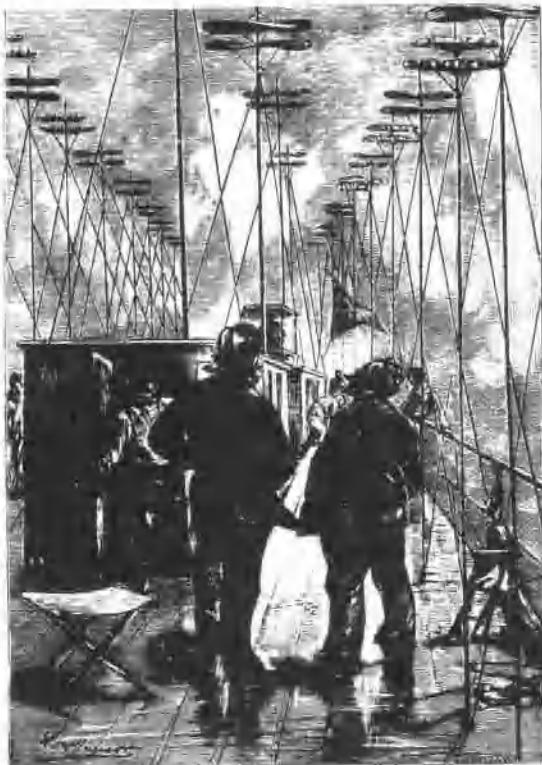
維多利亞女王 (Queen Victoria, 1819) 的一生，正逢科幻小說漸趨興起。她從一八三七年登基開始，便自然地成為那個時代的一個活表徵。而創造此一時代的重要人物中，法人威恩 (Jules Verne, 1828-1905) 實應居首功。

十八世紀產業革命所播下的種子，如今逐漸發芽開花了。一八一八年，幾乎與女王誕生同時，瑪莉·雪萊 (Mary Wollstonecraft Shelley 1798-1851) 出版了她的「佛蘭康斯坦」 (Frankenstein)，描寫一個年輕的醫學研究生被自己所創造出來的怪物殺害。這本書使得作者的聲名大噪，甚至被譽為科幻小說的開路先鋒。就她後來預告廿一世紀戰爭與疫魔蹂躪的「最後一人」 (The Last Man, 1826) 而言，此一推崇並無過當。但這些故事

的靈感，却可追溯到一八一六年夏天在內瓦渡假時，她和她的丈夫——名詩人雪萊 (Percy Bysshe Shelley, 1792-1822)、拜倫 (Lord George Gordon Byron, 1788-1824)，還有一位義大利醫生波里多利 (John William Polidori) 等幾位好友經常歡聚，彼此講述鬼怪故事或者研究達爾文 (Erasmus Darwin, 1731-1802，英博物學家及詩人。) 的詩文與發明。有一晚，他們大談吸血鬼之後，有人提議各寫一篇恐怖故事來作比賽，大夥都表贊同。幾天之後，瑪莉自夢中得到靈感，不久便寫成了這部驚世之作。而波里多利醫生只寫出一篇很短的「吸血鬼故事」 (The Vampyre: A Tale, 1819)；拜倫寫了篇「未完稿」 (A Fragment, 1817) 就半途而廢了；她的丈夫雪萊更是隻字未動。

儘管當時浪漫主義小說已經十分盛行，如華爾波爾 (Horace Walpole, 1717-97) 的「奧特蘭托城堡」 (The Castle of Otranto 1765)、賴德克利夫人 (Mrs. Ann Radcliffe, 1764-1823) 的「伍道夫的祕密」 (Mysteries of Udolpho, 1794) 等，但最為人所知的還是雪萊夫人這一本。她把握住了科幻小說的精義——除了科學的理則之外，人類也可以創造奇蹟，變不可能為可能。即使在真實生活上，此一論點亦有其深厚的意義。某些事物在當時或許是確不可解，但總有一天會被弄個明白的。

另一位代表性的人物乃是赫赫有名的愛倫坡 (Edgar Allan Poe, 1809-49)。他被列為一流的作家，也曾留下了許多一流的作品。由於恐怖又生動的題材、緊湊而跌宕的佈局，以及對科學與邏輯的重視，使得他那些偵探推理小說讀來頗具科學故事的風味，因此也有人推崇他是第一位科幻小說作家。維多利亞即位的那一年，他在「南方文學信使」 (Southern Lit-



erary Messenger) 雜誌上發表了「南冰洋奇遇」(The Narrative of Arthur Gordon Pym)。這是他早期的作品之一，同時也是他最長的創作。他嘗試將科幻小說的概念與當時流行的浪漫主義融於一爐，而終於超越了以往的旅遊與幻想故事，開創了維多利亞時期的科學浪漫風格。但他最大的貢獻還是在於短篇的運用。科幻小說的靈魂在於創意，那怕再短的篇幅，只要具有創意，都可勝過長篇累牘的陳腔濫調。正當科技發展方興未艾之際，他適時地選擇了適切的媒體，故事題裁就夠他取用不盡了。也正因為如此，科幻小說方得以透過通俗雜誌，廉價出刊而廣泛流傳。

繼愛倫坡之後，美國還有一位愛爾蘭移民，歐伯岑 (Fitz-James O'Brien, 1829-62)。他的代表作「鑽石鏡頭」(The Diamond Lens, 1858) 是描寫在顯微鏡下所見到的小天地，細膩而生動。此外他還有許多幻想與恐怖故事，為十九世紀中葉的文壇留下精彩的一頁。可惜天不假年，他三十三歲時便在內戰中陣亡了。

成功緣於機運，也出自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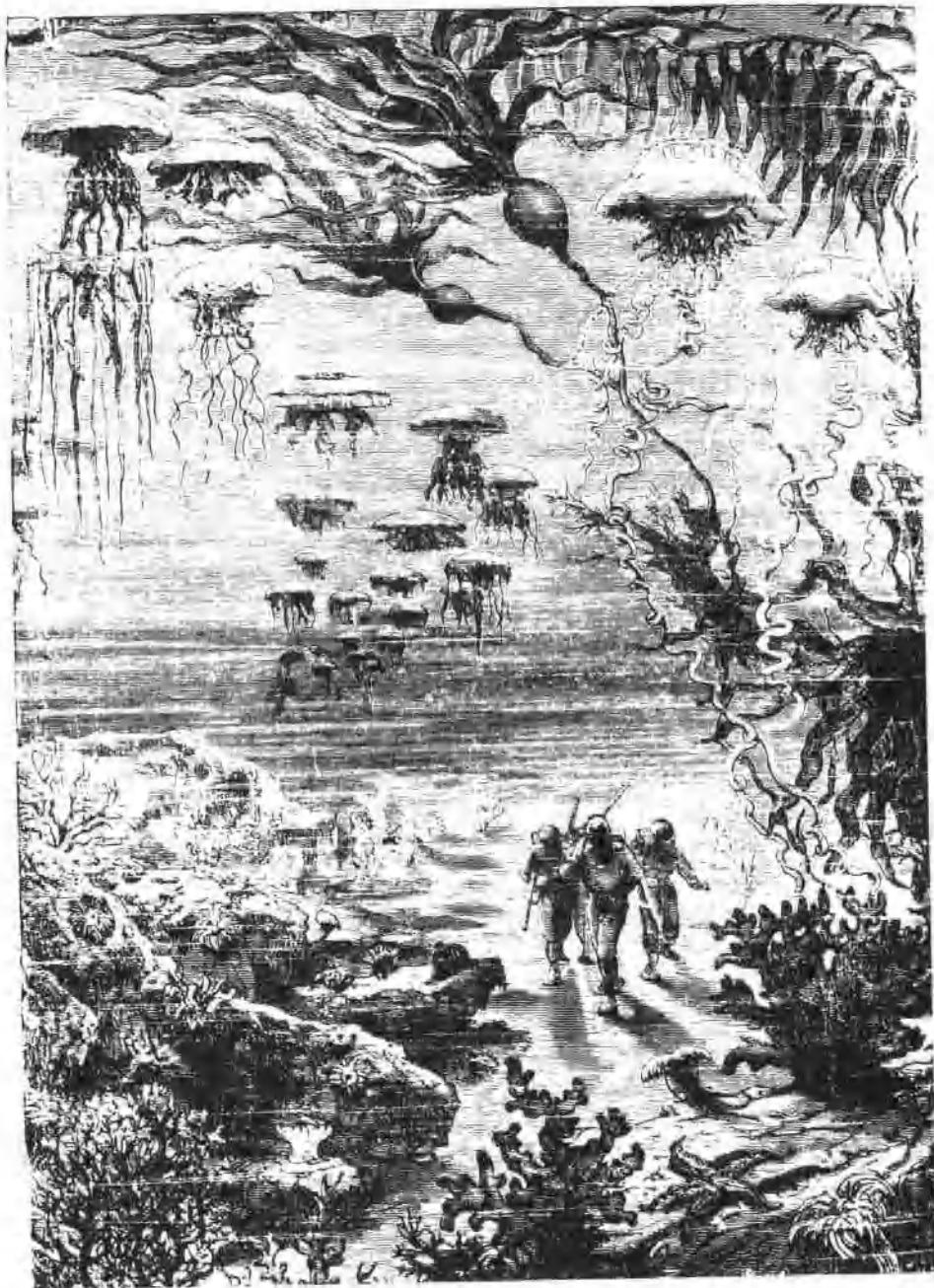
然後，威恩 (Jules Verne, 1828-1905) 的時代接踵而至。威恩被稱為「現代科幻小說最偉大的開拓者」，但其成功却是極富傳奇色彩的。他自小嚮往海上生活，才十一歲就離家去當水手。但沒有多久，却因行為不檢而遭開革，有志難伸，便暗自發誓要神遊天下。愛倫坡的作品當時已經被譯成法文，流傳甚廣，威恩埋頭苦讀，從而獲得了寶貴的啟示與靈感。一八六三年，他自己寫成了處女作「飛船上的五星期」(Five Weeks in a Balloon)。雖然它的取材源於愛倫坡的「霍克斯號飛船」(Ballon Hoax, 1844)，但在技巧上却是完全不同的。威恩曾寫信給一位朋友說：「我剛完成了一本小說，在手法上那是一種嶄新的嘗試，如果它能獲得成功，我就挖到一座金礦了！」果然，飛船所造成的轟動使他立刻身價百倍，他的出版代理商赫特塞 (P. J. Hetzel) 竟一下子跟他簽了二十年的合約，以每年至



威恩名著「海底兩萬呎」，尼摩船上和他的俘虜站在駁船甲板上觀望一羣鯊魚。這是1873年波士頓版裏面的一一幅插圖之一。

上圖

威恩筆下征服者魯布的「雲中快艇」(Clipper of the Clouds, 1887)。旅客們正抬頭仰視那一排排使他們垂直起飛的螺旋槳。左圖



威爾斯想像的海底漫步在今天已不算神奇了。

少兩萬法郎的稿酬，交換兩部他的作品，這使得他在後半生的四十年中，持續不斷地出了八十多本書，還有無數的連載小說散見於各報章雜誌。其中比較出名的如：「地心歷險記」(A Journey to the Centre of the Earth, 1864)，雖然也是脫胎於愛倫坡，但却更富幻想，也更加通俗化。「月球之旅」(A Trip from the Earth to the Moon, 1865)的科學色彩更濃厚，他所想像的情形竟和後來太空總署所遇到的真實狀況十分相似；在

續集「環月飛行」(Round the Moon, 1870)中，他曾有登陸的企圖，但其裝備顯然還不足以達成那項任務的；在他所幻想的旅程中，最成功的該算是「海底二萬溝」(Twenty Thousand Leagues Under the Sea, 1870)了，後來美國的第一艘核子動力潛艇「鴉鵠螺號」(Nautilus)便是依它而命名的；另一本轟動的小說「環遊世界八十天」(Round the World in Eighty Days, 1873)曾被拍成電影，雖然它沒有任何驚怖或愛